

## 江西省医疗质量控制与技术推广中心 2021 年室间质评说明

请各参评单位收到质控品后认真核对质控品种类及数量，认真阅读说明，按说明要求保存质控品。临床形态学图谱在回报质评数据界面在线判读。具体质控品说明书可查阅江西省临床检验中心网站(网址：[www.jxccl.com](http://www.jxccl.com))。现将本年度室间质评活动简要介绍如下：

一、第一次室间质评请于 6 月 5 前日检测，6 月 12 日前回报质评数据；第二次室间质评请于 8 月 7 日前检测，8 月 14 日前回报。请各参评单位按说明书要求保管好质控品，准时检测，及时上报质评数据，中心网站默认拒收迟报的数据。

二、请各参评单位登陆江西临床检验中心首页，凭实验室用户名和密码登录“室间质评”管理系统页面，选择各室间质评专业填报数据。在线回报时注意避免漏报，上报后退出上报数据页面，进入已上报数据页面，确保数据上报。避免因回报疏忽影响质评成绩。

三、检测前请仔细阅读相关生产厂家说明书，按要求进行检测。

四、各专业室间质评要求

(一) 常规化学：全年 10 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质评检测 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 五个批号质控物。第二次检测 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 五个批号质控物。检测项目：总蛋白、白蛋白、尿素、肌酐、尿酸、葡萄糖、钾、钠、氯、钙、甘油三酯、胆固醇、总胆红素、直接胆红素、丙氨酸氨基转移酶、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、碱性磷酸酶、 $\gamma$ -谷氨酰基转移酶、淀

粉酶、乳酸脱氢酶等 20 项。

**(二) 感染性疾病血清标志物 A 类、B 类：**全年 10 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本次感染性疾病血清标志物 A 类是乙肝二对半和丙肝的混合质控物，感染性疾病血清标志物 B 类是梅毒抗体和艾滋病抗体的混合质控物。第一次质评检测 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 五个批号质控物，第二次质评检测 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 五个批号。**检测时不需稀释**，直接检测。所有项目填报时除报“阴”、“阳”性外尚需填报 S/CO 比值，S 为待检标本的 OD 值，CO 为 cut/ off 值。

**(三) 尿液化学分析：**全年 10 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质评检测 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 五个批号质控物；第二次质评检测 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 五个批号质控物。检测项目：尿胆原、尿胆红素、尿隐血、尿酮体、尿糖、尿蛋白、尿 PH 值、尿亚硝酸盐、尿白细胞、尿比重十个项目。填报时请按要求填写，半定量结果对照编码序号填写，阴性也必须对应编码填报，如果空格则默认缺项。

**(四) 凝血功能：**全年 10 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质评检测 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 五个批号质控物。第二次质评检测 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 五个批号质控物，检测项目：PT、PT-INR、APTT 和 FIB 四项。

**(五) 全血细胞计数：**全年 10 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质评检测 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 五个批号质控物，

第二次质评检测 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 五个批号质控物。检测项目：白细胞、红细胞、血红蛋白、血小板、平均红细胞体积等 5 项。检测前请充分混匀，然后检测。填写报告时务必填写校验和(同一批号检测结果值之和)。

**(六) 特定蛋白质：**全年 10 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室间质评检测 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 五个批号质控物；第二次室间检测 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 五个批号质控物。检测项目：IgA、IgM、IgG、补体 C3、补体 C4 五项。

**(七) 乙肝核酸检测：**全年 10 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室间质评检测 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 五个批号质控物；第二次室间检测 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 五个批号质控物。检测项目：HBV-DNA。质控物使用前放置室温完全融化，瞬时离心后即可使用。检测时按血清（浆）对待，进行提取、纯化。质控物在检测前应保存于 $-20 \pm 5^{\circ}\text{C}$ ，复融后避免反复冻融。检测结果换算成“IU/ml”再填写。

**(八) 临床微生物学：**全年 10 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室间质评检测 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 五个批号质控物；第二次室间检测 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 五个批号质控物。详细信息资料请见临检中心网站。

**(九) 血气和酸碱分析：**全年 10 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室间质评检测 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 五个批号质控物；第二次室间检测 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 五

个批号质控物。检测项目：pH、pCO<sub>2</sub>、pO<sub>2</sub>三个项目。加样前，充分混匀质控物，轻轻拍打时质控物重新回到安瓿的底部，折断安瓿立即检测。质控品瓶一旦开启，必须在1小时内检测完毕。回报pH值时请保留两位小数，pCO<sub>2</sub>、pO<sub>2</sub>结果单位请用毫米汞柱(mmHg)。

**(十) 肿瘤标志物：**全年10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室间质评检测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五个批号质控物；第二次室间检测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五个批号质控物。检测项目：甲胎蛋白、癌胚抗原、绒毛膜促性腺激素、前列腺特异抗体、肿瘤相关抗体、β<sub>2</sub>微球蛋白等六项。

**(十一) 心肌标志物：**全年10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室间质评检测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五个批号质控物；第二次室间检测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五个批号质控物。检测项目：肌酸激酶-MB同工酶、肌红蛋白、肌钙蛋白I、肌钙蛋白T四项。

**(十二) 脂类分析：**全年10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室间质评检测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五个批号质控物；第二次室间检测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五个批号质控物。检测项目：总胆固醇(TC)，甘油三酯(TG)，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(HDL-C)，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(LDL-C)，脂蛋白a(Lp(a))，载脂蛋白A1(ApoA1)，载脂蛋白B(ApoB)七项。

**(十三) 糖化血红蛋白：**全年进行一次，共5个批号，请按第一次室间质评时间检测。检测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

五个批号质控物，项目为糖化血红蛋白 A1c。质控品融化后，请勿再冷冻，剩余物废弃处理。

**(十四) 临床形态学：**全年 30 个图片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质评请判别编号为 TP202101—TP202115 的十五个图谱。第二次质评请判别编号 TP202116—TP202130 的图谱。每张图片信息和回报要求在回报数据界面图片的右侧，注意查看。

**(十五) 血型：**全年进行一次，共 5 个批号，收到质控物后立即检测。请检测 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 五个批号质控物，项目为 ABO 正、反定型、RhD 血型。2-8℃ 条件下红细胞有效期为 14 天，血浆有效期为 2 个月，注意在质控品有效期内检测。

**(十六)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 (ALT)：**全年 10 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室间质评检测 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 五个批号质控物；第二次室间检测 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 五个批号质控物。检测项目：丙氨酸氨基转移酶。

**(十七) 采供血机构免疫：**全年 10 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室间质评检测 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 五个批号质控物；第二次室间检测 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 五个批号质控物。检测项目：乙肝表面抗原、丙肝抗体、梅毒抗体和艾滋病抗体等四项。

**(十八) 采供血机构血液：**全年 10 个批号，分两次进行。第一次室间质评检测 202101、202102、202103、202104、202105 五个批号质控物；第二次室间检测 202106、202107、202108、202109、202110

五个批号质控物。检测项目：血红蛋白、红细胞和白细胞。

### 五、其它注意事项

(一) 临床微生物专业细菌为冻干活菌，可能有潜在生物传染性；其它专业质控品虽然已经灭活处理，但仍应按有潜在生物传染性样本对待。使用时请遵照生物安全规范，并根据规定对废弃物进行处理。

(二) 质评过程中如有疑问，请随时与省临床检验中心联系。联系方式如下：

地址：南昌市爱国路 92 号 邮编：330006

联系人：姜青龙 吴茂红

电话：0791-86897320

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